

© 北方民族大学2021年国家级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法律政策调查研究”的阶段性成果（项目编号G202111407017）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的地方立法实践与思考

——以宁夏为中心

◎ 张源珂 万姝妮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根本保障在于法律制度的完善。党的十八大以来国家层面法律保障体系建设紧紧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开展并取得丰硕的成果，地方性法律法规建设不断推进，但是存在约束力不强、公众认知不深、宣传教育不足等方面的问题。因此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地方立法要“软硬兼施”增加强制性规范、加强立法宣传奠定立法的群众基础、构建团结和谐的民族关系拓展立法的社会基础。

党的十九大报告鲜明指出，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深化民族团结进步教育，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加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促进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1]并且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首次写入党章。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进程中，科学立法的形式对“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具有十分重大意义。各族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民族团结进步教育、以及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都离不开各级政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法律法规的保障。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下，无论是中央还是地方都在加快进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入法的进程。《宁夏回族自治区促进民族团结进步工作条例》在探索“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地方性立法中走出了坚实的一步。研究地方性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立法，丰富民族事务法治研究的内涵，具有现实的意义。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释义

习近平总书记2014年5月在第二届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上第一次明确提出了“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概念，强调“要高举各民族大团结的旗帜，在各民族中牢固树立国家意识、公民意识、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2]国家繁荣发展依靠各民族群众，各民族群众共享国家繁荣发展成果。科学认识把握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深层次内涵特质的前提条件是正确认识中华民族共同体。^[3]对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刻的阐释是在于“多元一体”民族格局的理解和认同。曾任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的丹珠昂奔认为，中华民族命运共同体精神来自于中华民族的“多元一体”社会格局，“一体”与“多元”相互依赖、相互渗透、相互

包含，二者紧密相连不可分割。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植根于“多元一体”的中华民族社会格局。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所指导的“一体”思想内涵具体指为两个方面，一是国家、制度、民族理想、目标任务的同一；二是指导思想和核心价值观的同一。“多元”是“一体”的构成元素，具体为多民族、多语言、多文化、多传统。在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伟大的新征程中，“多元”赋予了新时期的多彩与多样，就是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注入活力、动力、发展力。而对于“多元一体”的准确把握，正是对中华民族命运共同体意识的正确认识。^[4]“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对中国各民族共同缔造统一多民族国家的历史进程中形成的集体民族认同，其核心内容就是对中华民族共同体的认同”。^[5]理解“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不管是单纯解释这一词义，还是深刻剖析内在含义，归根结底就是中华民族团结统一。落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关



银川市兴庆区在辖区小学举办“寻找兴庆最强石榴籽”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知识趣味竞赛，通过“小手拉大手”的形式，掀起全社会共同参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热潮，助力银川市打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市。